证券代码：605488　　证券简称：福莱新材　　公告编号：临 2026-136

债券代码：111012　　债券简称：福新转债

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**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：**否
- **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：**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要，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是在平等、互利基础上进行的，定价原则合理、公允，不会形成公司对关联人的依赖，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审批程序，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（一）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1、 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

公司召开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关于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审计委员会认为：公司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正常经营需要，交易遵循了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定价公允，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，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

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本次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

交易基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交易定价公平、合理，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预计符合交易双方业务发展需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独立董事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，关联董事在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需回避表决。

3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关于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夏厚君、李耀邦、聂胜与上述议案事项有关联关系，回避表决，其他董事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因关联交易金额在董事会审批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

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浙江柔感未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柔感未来公司”）45%股权以人民币 540.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夏厚君先生，拟将浙江柔感未来公司 40%股权以人民币 480.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嘉兴市柔韧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公司持有浙江柔感未来公司股权比例将由 100.00%减少至 15.00%，浙江柔感未来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11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福莱新材关于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目前，该股权转让事项仍在推进过程中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后，浙江柔感未来公司为公司关联方。据此，为满足公司经营实际需要，公司及子公司拟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，具体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 币种：人民币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方	2026 年 1-10 月累计发生金额（含税）	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（含税）	新增关联交易的原因
向关联方出售商品	浙江柔感未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4.04	20.00	浙江柔感未来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将导致新增

				关联方
合计		4.04	20.00	

注：1、在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度范围内，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出售商品，同时公司及子公司可以根据实际交易情况，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方之间进行额度调剂（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）。

2、浙江柔感未来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将导致新增关联方，目前该股权转让事项仍在推进过程中，2026 年 1-10 月公司及子公司与浙江柔感未来公司累计发生交易不为关联交易，累计发生金额未经审计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

（1）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浙江柔感未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400MAENU0904U

成立时间：2025/07/11

注册地址：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华创路 40 号 A 幢 7 楼 701 室

主要办公地点：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华创路 40 号 A 幢 7 楼 701 室

法定代表人：李耀邦

注册资本：1200 万元

股权结构：目前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%。待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后，夏厚君先生持股 45%，嘉兴市柔韧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持股 40%，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5%。

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：

单位：万元 币种：人民币

财务指标	**2026 年 11 月 6 日（未经审计）**	**2025 年 12 月 31 日（经审计）**
总资产	1,201.62	9.89
总负债	19.84	0.47
净资产	1,181.78	9.42
财务指标	**2026 年 1 月 1 日-11 月 6 日（未经审计）**	**2025 年 1-12 月（经审计）**
营业收入	18.87	12.50
净利润	-27.64	9.42

（2）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

目前浙江柔感未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。待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后，浙江柔感未来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，同时公司董事夏厚君持有浙江柔感未来公司股份，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相关规定，浙江柔感未来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。

（3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

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，其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正常，与本公司交易均能正常结算，且资信情况良好，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。上述关联方不存在重大诉讼、仲裁事项，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。

三、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

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进行的交易均以自愿、平等、互惠互利、公允的原则进行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与上述关联方进行的交易价格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，同时参照公司与其他交易对方发生的同类交易价格，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、公正、等价等市场原则。

四、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要，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是在平等、互利基础上进行的，定价原则合理、公允，不会形成公司对关联人的依赖，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审批程序，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保荐人核查意见

经核查，保荐人认为：本次福莱新材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、董事会审议通过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公司所履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本次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协商、公平合理原则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保荐人对本次公司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28 日